

目 录

历史暗影中的明眸皓齿（自序）

粤剧前奏：新女性横空出世

任何铁幕都终有被猛火烧穿的那一天。随着二十世纪初民族革命和民主革命浪潮的日益高涨，中国女性受到前所未有的刺激，终于从死一般的麻痹中猛然爆发，她们冲出闺阁，打破牢笼，清算封建礼教的万般罪恶，异常强烈地吁求自由、平等，以及各项天赋人权。

一、休言女子非英物

秋瑾 → 吴芝瑛 → 徐自华

二、女权和女拳

唐群英 → 沈佩贞

三、小脚奴与大脚仙

何香凝

月镜大家闺秀

大家闺秀动则香风细细，静则妍然百媚，可谓人间仙姝。她们具备一般女子不易具备的天然优势，根本用不着谁来循循善诱，就能自觉剔净官家女的骄狂气和富家女的庸俗气，从而保全知识女性的书卷气。作为最先解放手脚、开启灵智的中国女性，她们有学有识，有才有志，敢爱敢恨，敢作敢当，实堪称民国时期最惹火、最炫目的“新新人类”。

一、天雷勾地火



王灿芝 → 李霞卿 → 陆小曼 → 赵四小姐 →

陈香梅

二、姐妹歧途 / 园源

宋蔼龄 → 宋庆龄 → 宋美龄

三、绝代风华 / 园源

林徽因

悦来地当中有我 / 园苑

佛家说：“一灯能除千年暗，一智慧能灭万年愚。”民国时期，中华女性争回了理应天然享有，事实上却被残酷剥夺达数千年之久的读书就学的权利，这就激成了一个前所未有的契机，她们凭着手中所拥有的现代文明的火炬，冲出专为女性构筑的“永夜之窟”，去竭力收复各项久已丧失的天赋人权，开辟中国历史上从未有过的男女平等的大好局面。

一、让天空拥有翅膀 / 园源

冰心 → 吴健雄

二、园源年猿月猿日 / 园源

刘和珍 → 杨德群 → 魏士毅

三、不幸，被历史记录在案 / 园源

沈崇

阅来超级明星 / 园源

民国时期，红极一时的女艺人均是各路恶兽垂涎窥伺的对象，她们陷身于日渐紧缩的围猎圈中，既要捍卫艺术的尊严，又要保全自身的清白，可谓临深履薄，左支右绌。其处境之险恶，受凌辱之不免，身世之不幸，皆可想而知。

一、美貌 演技 越成功 / 园源

殷明珠 → 王汉伦 → 陈玉梅 → 宣景琳 → 阮玲玉
→ 胡蝶

二、梨园悲欢 / 园源

刘喜奎 → 鲜灵芝 → 金玉兰 → 白玉霜 → 常香玉

三、上海夜莺 / 园源



周璇

四、红舞女和交际花 / 员苑

陈曼丽 → 唐瑛 → 周叔苹 → 王吉

五、明星之死 / 员苑

艾霞 → 阮玲玉 → 李绮年

耘家艺女性 / 员缘

民国时期的文艺女性多半是从传统教育中破茧而出，受到欧风美雨淋漓畅快的洗礼，她们既崇尚个性解放，心灵自由，精神超迈，又把对民族对国家对世界对人生的忧患意识融合于骨血、笔墨、油彩之间。她们极力摆脱因袭的重负，拆除旧道德的藩篱，在作品中亮出经由艰难蝉蜕而获取的新面目、新姿态、新思想、新观念，毫无遮掩地显示她们的大才华和真本色。

一、闺秀派 / 员愿

陈衡哲 → 袁昌英 → 苏雪林 → 凌叔华 → 冯沅君

二、打出幽灵塔 / 圆缘

白薇 → 丁玲 → 谢冰莹

三、文学的药和心灵的创伤 / 圆愿

庐隐 → 石评梅 → 萧红

四、生活如一袭华美的袍 / 圆缘

张爱玲 → 苏青

五、漂泊的画魂 / 圆员

潘玉良 → 孙多慈

云职业女性 / 圆苑

由于近代资本主义工商业的迅猛发展，以及教育的普及，民智的开启，中国女性走出近似于幽闭软禁的闺门，自食其力，先期获得了可靠的经济地位，因而确保人格的独立、尊严的完整和心灵的自由。她们很快就用自己的头脑和双手证明了这样一点：凡是男人能够做到的事情，她们也完全可以做到，甚至做得更好。

一、上海滩的女老板 / 圆猿



盛爱颐 → 张幼仪 → 汤蒂因 → 董竹君 → 吴湄

二、大学女校长 / 猿源

杨荫榆 → 吴贻芳

青楼女性 / 猿员

更富于讽刺意味的是，在两千多年禁锢女性肉体 and 灵魂的冰封期内，偏偏是那些青楼女子显得更新鲜，更温润，而且更妖娆，也只有她们才是动物凶猛的男人最喜爱咬食的“活肉”。中国古代绝大多数真情至性、侠肝义胆、才艺上乘的奇女子均出身于青楼，她们不仅使男人膨胀的色欲得以纾解，还滋养了他们更不争气的精神躯干。

一、堕入烟花误一生 / 猿原

赛金花

二、神女生涯原是梦 / 猿愿

薛丽清 → 小桃红 → 小凤仙

匀轳泪在飞 / 猿猿

在凄风苦雨的乱世之中，作为典型的弱势群体，中国女性的命运悲惨之极。然而，当她们身处绝境，厄运当头时，却并非一味地忍气吞声，任由宰割，也有施剑翘那样的侠女，十年磨剑，为父报仇；也有赵一曼那样的抗日英雄，用鲜血谱写火红的爱国乐章。当然，百合之旁另有曼陀罗花，“东方魔女”金璧辉（即川岛芳子）的出现亦绝非偶然。

一、快意恩仇 / 猿苑

施剑翘

二、浴火的凤凰 / 猿远

赵一曼

三、东方魔女 乱世妖姬 / 猿愿

川岛芳子

后记 / 猿缘



历史暗影中的明眸皓齿（自序）

这是一部图文书——

一部怀旧的图文书；

一部写照中华民国女性命运的图文书；

一部瞩望历史深处的哀伤和凄美的图文书。

天才女作家萧红曾说：“我一生最大的痛苦和不幸却是因为我是个女人！”这不只是她个人的郁闷，而是民国女性共同的悲愤。抗日女英雄赵一曼在《滨江述怀》一诗中反诘道：“男儿若是全都好，女子缘何分外差？”这也不只是她个人的存疑，而是民国女性共同的质问。近、现代文明若一如既往地漠视女性的处境，怠慢女性的要求，轻忽女性的权利，便只能算是残缺的文明。较之欧美女性，中国女性曾经走过的解放之路更为坎坷，更为漫长，更为艰辛，她们所受的损害、摧残和蹂躏也更为怵目惊心，对此，一位具备现代理念的知识分子确实很难做到视若不见，无动于衷。

自序

001

中华民国的寿命满打满算也只有短短的三十八个年头（~~1911—1949~~），这三十八年间，整个国家战乱频仍，天灾迭至，作为典型的弱势群体，民国女性用数以吨计的血和泪书写了辉煌而又悲怆的篇章，她们冲决封建专制和传统礼教的罗网，探寻生命的价值和生活的意义，追求完整的人格和平等的地位，成就了无数可歌可泣的业迹，用血和泪撰成了一座伟大的传奇。

中华民族的文明史长达数千年，中华女性的屈辱史也差不多与



之等长。在二十世纪前半叶，民国女性抓住千载难逢的机遇，付出全部心力，作出大量牺牲，终于拯救了沉沦已久的精魂。

她们活出了百分之八十的真；

她们活出了百分之一百的善；

她们活出了百分之一百二十的美。

民国女性生命如歌，有欢歌，也有悲歌；

民国女性生活如梦，有美梦，也有恶梦。

无论是欢歌，还是悲歌，也无论是美梦，还是恶梦，她们照单全收，不曾有半点踟蹰，她们以弱肩和纤手承担道义、责任，令许多骄狂不可一世的“男子汉”、“大丈夫”瞠乎其后，望尘莫及。

民国女性的明眸皓齿、红颜秀发、丽服华衣和独特的精神风貌，经由一帧帧照片得以保存下来，我们所看到的某些瞬间的呈现异常生动，真实，醒目，而且揪心，它们所传达出来的信息犹如电波一般不可捉摸，而又精微之至。我们不妨称之为官方历史的民间注脚，正是这些注脚使某些高头讲章的话语霸权化为零，甚至变成负数。

毫无疑问，从历史的角度看个体，个体模糊难辨；从个体的角度看历史，历史则焕然一新，没有半点缺损，甚至一丝皱纹。

二十一世纪是“她世纪”，即女性的世纪。她们除了一如既往地以母亲的爱、妻子的情、姐妹的谊、女儿的心抚慰男人，还将启用“理解优于隔绝”、“建设优于破坏”、“媾和优于交战”的理念，使这个愈益疯狂以至于濒临崩溃的世界最终拔出仇怨的泥潭，回返到和平友好的轨道之上。

在“她世纪”的紧要关口，我们回顾来路，民国女性践冰履霜，披荆斩棘，曾叛逆过、抗争过、奋斗过的历程宛然就在眼前，其勇毅和智慧令人感佩！



粤剧新奏：新女性横空出世



A
001

◎任何铁幕都终有被猛火烧穿的那一天。随着二十世纪初民族革命和民主革命浪潮的日益高涨，中国女性受到前所未有的刺激，终于从死一般的麻痹中猛然爆发，她们冲出闺阁，打破牢笼，清算封建礼教的万般罪恶，异常强烈地吁求自由、平等，以及各项天赋人权。◎



在二十世纪之前,作为典型的弱势群体,中华女性全然被“溺毙”在死水一潭的社会生活之中。这样形容她

们的悲惨命运,丝毫也不算夸张。由于受到三从(“在家从父,出嫁从夫,夫死从子”)四德(“妇德、妇言、妇容、妇功”)这一传统伦理道德准则和名节观(“饿死事小,失节事大”)的强力束缚,数千年间,中华女性在经济上仰人鼻息,在教育上遭人摒弃,更别说什么政治地位,她们的身心自由和人格完整根本无从谈起。

封建专制时代素以冷血著称,缺乏雄风和自信的男人对女性的限制简直无所不用其极,她们要受到社会普遍瞩目和特别关注,惟有以下八条途径:一是像王昭君或文成公主那样充当“和戎”的牺牲品,远嫁苦寒之地,去实现中土大国所谓“不战而屈人之兵”的“外交胜利”。二是像武则天那样强力突破男权社会狭而又狭的瓶颈,破天荒地当上女皇帝,贵为九五之尊,掌握生杀予夺的权柄,





在她面前，男人只有两项选择：作臣民则必须竭忠效命，硬顶硬扛者、造反者不掉脑袋即遭流放；作面首（差不多就是充气娃娃）则必须上足发条，疲软者、骄妄者不是玩完就得滚蛋。三是像吕后、孝庄太后、慈禧太后那样垂帘听政，伴靠着幼冲之龄的儿皇帝，将雌威发挥得酣畅淋漓。四是像秦始皇的母亲、山阳公主和杨贵妃姐妹那样秽乱宫闱，弄得声名狼藉，天下侧目。五是像班昭、蔡文姬、谢道韞、左芬、鲍令暉、薛涛、鱼玄机、李清照、朱淑真和顾太清那样具有“咏絮之才”，留下千古传诵的诗篇和词章。六是踏入沉鱼落雁、闭月羞花的美女班次，被强梁当作政治阴谋和权力斗争的祭品，如西施、貂蝉，民间传说一直高度美化她们。七是成为苏小小、李师师、关盼盼和秦淮八艳那样的名妓，与一大班风流薄幸的浪荡才子纠缠不清，在他们的诗歌中找准自己的定位。八是做到三贞九烈，或终身守寡，或以死抗暴，或学曹娥孝亲，或效贞女断臂（因为被好色之徒非礼了一下）。不用说，这八条受到社会特别关注的途径无不窄如独木桥和羊肠小道，惟有极少数女性能幸运地获得此等“光荣”，而她们的角色已被极度扭曲，“光荣”背后沾染了太多的暧昧色彩。难怪某些女权主义者一口咬定：自上古迄至二十世纪初，中国女性一直沦为男性的私有财产、传宗接代的工具和单纯的色欲代码。她们这样说并不为过。这是一个不争的事实，在长达两千多年残酷无情的封建专制时期，中华女性甚至连法国女作家西蒙娜·德·波伏瓦所定义的“第二性”都够不上，因为她们随





从民国初年女性的服饰即可看出她们对新生活的强烈渴望

时都可能被丈夫以“七出”（旧时休弃妻子的七条理由：无子；淫佚；不事舅姑；口舌；盗窃；妒忌；恶疾）中的任何一个借口轻而易举地开销掉，休弃掉，身遭不幸却控诉无门。她们不具备可靠的政治权利和经济地位，得不到一个自然人理应享有的法律保护，就不得不忍气吞声，逆来顺受。瞧，三寸金莲颤颤巍巍地行走在高空钢索上！这曾是中华女性悲惨命运的形象写照。

任何铁幕都终有被猛火烧穿的那一天。随着二十世纪初民族革命和民主革命浪潮的日益高涨，中国女性受到前所未有的刺激，终于从死一般的麻痹中猛然爆发了，她们冲出闺闼，打破牢笼，清算封建礼教的万般罪恶，异常强烈地吁求自由、平等，以及各项天赋人权。

“男女平权”是衡量现代文明的多项标准中极其重要的一条。完全可以这么说，当中国女性长途跋涉到二十世纪的隘口时，放眼望去，前途尽是沼泽和荆棘，但她们没有迟疑，也不曾泄气，她们深知任何来历不明的恩赐和怜惜都不足为据。





一、休言女子非英物

“女娲补天”是母系氏族时期华夏先民精心炮制的神话，善则善矣，美则美矣，可是它距离现实已过于遥远和陌生。在中国近代，更准确地说，在二十世纪初，东方神话才有了全新的版本。谁能代替女娲的角色？谁能用纤纤素手炼成五彩石？这样的人选是偶然出现的，还是必然产生的？我们倒要看个仔细。无疑，她必须是一位革命家，在最危险的地方，在最危险的时候，如同法国历史上的女英雄贞德那样挺身而出，将个人安危置之度外。

A
005

员媛秋瑾

如果有人宣称妓女赛金花是中国近代史上不可或缺的救世主，肯定会引发各执一端的争议，大家再争吵一百年也未必能够达成共





手持倭刀的秋瑾——
近代中国为革命事业流血断头的第一位奇女子

识。如果有人宣称革命家秋瑾（~~1875—1907~~）是中国近代史上的女嫖和贞德，争议之声就会立刻停息，毕竟秋瑾是一位巾帼英雄，是才华横溢的女诗人，更关键之处在于，她是抛洒了满腔热血的革命烈士，身份和角色两方面都堂堂正正。

不惜千金买宝刀，貂裘换酒也堪豪。

一腔热血勤珍重，洒去犹能化碧涛！

我个人认为，秋瑾的这首《对酒》是中国近代诗歌宝库中最为豪迈的七言绝句，它可令无数萦怀鸡虫得失、甘心蝇营狗苟的七尺男儿为之汗颜。她另一首代表作——《黄海舟中日人索句并见日俄地图》——字字句句同样是热血沸腾：

万里乘风去复来，只身东海挟春雷。

忍看图画移颜色？肯使江山付劫灰！

浊酒不销忧国泪，救时应仗出群才。

拚将十万头颅血，须把乾坤力挽回。

秋瑾生于卧薪尝胆之地，长于报仇雪耻之乡，一身越东女子的豪迈之气。她的诗作激情丰沛，劲气充盈，仿佛布下了横扫千军的笔阵，简直锐不可当。“身不得，男儿列；心却比，男儿烈！”秋瑾



原名闺瑾，留学日本后，她剔掉了那个柔弱的“闺”字，单名为“瑾”，自号“竞雄”，又别署“鉴湖女侠”。在金瓯已缺的乱世，她有足够的血性，敢与五湖四海的英雄男儿一较高低。

秋瑾为什么要革命？这个问题的简单答案是：她心忧天下，立志救国，虽万死而不辞。这显然只是一句空话和大话。作为一位封建专制时代的小脚女性，要抛头露面已经很难，要流血革命就更是难于上青天。秋瑾能下此决心，必有其个人生活的不幸作为原动力，使她心无留恋，义无反顾。在旧时代，女人的诸多不幸均源自婚姻，秋瑾也不例外。

十九世纪末，“女权”尚是中国人异常陌生的字眼，面对无法自主的婚姻所造成的厄运，女子除了逆来顺受，别无解脱之方。秋瑾曾在《敬告中国二万万女同胞》一文中写道：“到了择亲的时光，只凭着两个不要脸媒人的话，只要男家有钱有势，不问身家清白，男人的性情好坏，学问高低，就不知不觉应了。”这无疑是当年订婚一节的真实写照。秋瑾的性情再怎么火烈刀刚，要忤逆父母之命，要砸开封建礼教的万吨铁闸，仍属枉然。最终，她只能在内心深处抱着一缕游丝样的幻想：但愿那位从未谋面的夫婿王子芳不至于太鄙陋，太猥琐，太庸俗，就算不是豪迈男儿、倜傥才子，也別是金玉其外，败絮其中的“绣花枕头”才好。她这样翻来覆去地悬想和猜测，一忽儿疑虑重重，一忽儿忧心忡忡。日月如梭，光阴似箭，到了丙申年（~~1906~~1906年）农历四月初五，二十一岁的秋瑾顶着鲜艳的红盖头，上了一乘大花轿，在鞭炮声、哭嫁声和喜笑声中，与王子芳一拜天地，二拜高堂，夫妻对拜，入了洞房。

传言不虚，湘潭王家的确堪称当地数一数二的富户。王子芳的父亲王黻臣，是曾国藩的表弟，在曾府中当过一段时间的帐房先生。曾国藩攻破南京后，其弟曾国荃征用十余只大船，运送金银珠宝奇器珍玩回湘乡老家。曾氏兄弟倒也不是什么吝啬之徒，对各路亲戚朋友均有厚薄不一的打发。王黻臣的帐目管得泉水样清明，则既归亲戚之行，又属功臣之列，自然所得更多。王黻臣一夜之间发了横财，于是广置田产，安居乐业，先后在湘潭、株洲、汉口等地开了数家当铺与钱庄。眼下，能攀结到秋家这门亲事，王黻臣自然笑得合不拢嘴，一则，亲家秋寿南时任湘潭厘金局总办（相当于现





在的税务局长)，是位财权在握的官爷，凡事好有个照应；二则，新媳妇秀润健朗，绝对是多子多福之相。

“不见子都，乃见狂且。”仅仅一夜之间，秋瑾内心所存的幻想就骤然破灭了。她原先的担心——“但恐所好殊，不遇知音赏”——也被不幸而言中。王子芳原属蒲柳弱质，身子骨瘦瘦纤纤，哪有一点男子汉的雄壮之风和阳刚之气？他出生于富商之家，长成于保姆之手，从小受到百般溺爱，哪里识得人世艰难？种种纨绔习性在他身上早已浸染极深，嫖赌逍遥，他无所不能；诗词歌赋，却一窍不通。其性格中还有令秋瑾更为鄙夷不屑的一面，那就是怯懦软弱，简直胆小如鼠。平日，秋瑾口无遮拦，喜欢纵谈历史，横议现实，即便在家中密室，王子芳听了，也会赶紧关窗，惶惶然如惊弓之鸟。他一再提醒夫人，这年月，讲话不留神，可是要掉脑袋、诛九族的！你妇道人家，闲暇时做做女红，小心侍奉公婆就行了，顶多再舞舞剑，写写诗，干吗非要招惹口舌之祸？两人的志趣和性情有如此之大的反差，自然是圆枘方凿，两不相就，夫妻之间应有的和谐恩爱根本免谈。

徐自华女士所撰的《鉴湖女侠秋君墓表》称秋瑾“不拘小节，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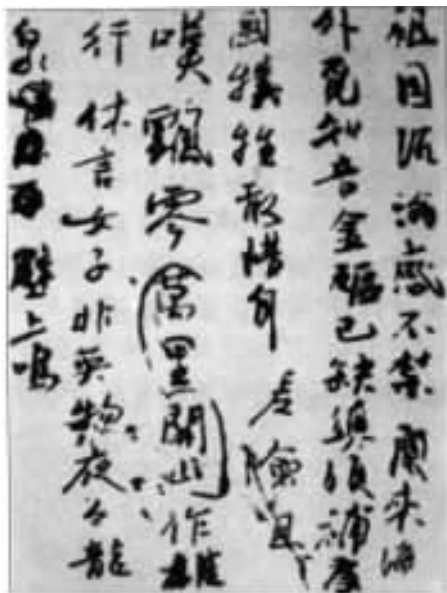
革命英雄气概

放纵自豪，喜酒善剑，若不可绳以礼法。平生亢爽明快，意气自雄；读书敏悟，为文章，奇警雄健如其人；尤好剑侠传，慕朱家、郭解为人”。这样的奇女子，志气之大，眼界之高，一世无几，又怎肯唯唯诺诺长守闺阁，米盐琐屑以终其身？然而，她却偏偏命运不济，嫁给了无能无艺无胆无识的王子芳，连寻常情趣也不可得。秋瑾曾在诗词中自伤自怜：“重重地网与天罗，幽闭深闺莫奈何”；“知己不逢归俗子，终身长恨咽深闺”；“俗子胸襟谁识我？英雄末路当磨折。莽红尘，何处觅知音？青衫湿”。秋瑾这样写，自有其强烈的恨憾梗塞于胸，不吐不快。

秋瑾在湘乡和湘潭苦捱苦度了数年时光，生下一儿（王沅德）一女（王灿芝）。尽管王家生活优裕，但她与身边的亲人毫无共同语言，内心异常苦闷。在感情方面，她极力排拒王子芳，对其言行视若狗彘，嗤之以鼻。后者屡遭冷落，又无力抗衡，便另寻温柔之乡，流连秦楼楚馆，攀折倡条冶叶，夫妻感情遂降至冰点。

秋瑾疾恶如仇，平日最看不惯男人蓄妾的陋俗和嫖妓的淫性。据冯自由的《革命逸史》所记，当年，湘人陈范（梦坡）家中饶有资财，携二妾湘芬和信芳（均为浙江人）远赴东瀛，红袖添香读洋书，好不惬意。秋瑾哪能看得惯他这副醉享齐人之福的德性？她认为陈范拥妾而骄是玷污了汉族同胞的名誉，便极力促成湘芬和信芳脱离了陈范的掌控，从此经济自主，人格独立。后来，陈范见利忘





秋瑾东渡日本时所填之词：祖国沉沦感不禁，
闲来海外觅知音。金瓯已缺总须补，为国牺牲敢惜身。
嗟险阻，叹飘零。关山万里作雄行。休言女子非英雄，
夜夜龙泉壁上鸣。

义，竟将才艺出众的女儿陈撷芬许配给广东富商廖某为妾，又是秋瑾公开反对（为此召集女同学开全体大会），使这桩婚事泡了汤。另据徐自华的《秋瑾轶事》所记，有一次，她们同游上海张园，小憩品茗时，秋瑾见一位归国留学生挟一名雏妓乘车而来，在这花娇柳媚之地，露出一副轻狂放浪之态，她忍无可忍，立刻上前狠狠地教训了他一顿，那人还算识相，赶紧灰溜溜地自动消失了。徐自华静观这一幕，开玩笑说，秋瑾横加干预是“真杀风景”。秋瑾则爽干脆脆地回答道：“我如骨鲠在喉，不吐不快！”

无疑，秋瑾身上的唯美气质和狂飙性格，足以令凡夫俗子自惭形秽。若在壮士项羽的帐中，她何尝不能作挥剑刎颈的虞姬；若在猛将韩世忠的麾下，她也尽可以作援桴击鼓的梁红玉。可是幸运星从未降临她的顶空。对王子芳胸无大志，随波逐流，她备感失望，这种情绪在写给其兄秋誉章的信中常常有所流露：“吾以为天下最苦最痛之无可告语者，惟妹耳……妹如得佳偶，互相切磋，此七、八年岂不能精进学业？名誉当不致如今日，必当出人头地，以为我宗父母兄弟光，奈何遇此俗子，非但无所受益，反以终日之气恼徒伤脑筋。”对王子芳混迹章台，拈花惹草，秋瑾更是怒不可遏：“子



芳之人，行为禽兽不若，人之无良，莫此为甚！”既然遇人不淑，话又说到这般毫无回旋余地的份上，以秋瑾目不容沙的性情，她与王子芳的夫妻关系显然已经名存实亡。

曾有人认为，秋瑾与王子芳结婚，犹如天鹅与乌鸦联姻，自始就注定为了一场悲剧。秋瑾有一颗敏感的诗心，又极具反叛意识，在那禁锢森严的年代，她的心灵创痛肯定百倍于常人。后来，她奋力冲破重重阻碍，毅然东渡扶桑，又奋不顾身地参加种族革命（徐自华曾戏称秋瑾是明末崇祯皇帝的长公主转世），真可谓冰冻三尺，非一日之寒。在秋瑾的诗词中，壮句触目皆是，比如“休言女子非英物，夜夜龙泉壁上鸣”，又比如“肮脏尘寰，问几个男儿英哲？算只有蛾眉队里，时闻杰出……弓鞋三寸，太无为，宜改革”。切身的痛苦不断地提醒她，在纲常名教之内，闺阁女子长期处于弱势地位，若不坚定意志，痛下决心，冲决天罗地网，幸福人生所必备的各项权利就注定会被剥夺殆尽。这就不奇怪了，秋瑾目空一世，傲岸不羁，绝然不肯归入庸脂俗粉的队列。徐自华称赞她“英爽倜傥”，其“意气自雄”既是积健而成，亦属天性所致。尽管秋瑾有数张照片传于后世，二十世纪初她给人的印象究竟如何？却仍是一个不容易回答的问题。所幸秋瑾的东瀛好友服部繁子写过一篇《回忆秋瑾女士》，她笔端的素描比吴芝瑛和徐氏姐妹的速写更为细致：“……事情很令人意外，出现在我面前的这位朋友，到底是男是女都很难断定：苗条的身子稍向前弯，浓浓的黑发散乱地披在肩头；蓝色的鸭舌帽歪戴着，盖住了半只耳朵；身上穿着很不合身的半新半旧的普通男式西服，袖子过长……肥大的裤管下面露出茶色的皮鞋，颈口系着一条绿色的领带；脸色白里泛青，大眼睛，高鼻梁，薄嘴唇。”秋瑾的易装癖很著名，这一点在其同时代人的笔记中屡屡被提及，服部繁子的文章即是可信的写照。

癸卯年（~~癸卯~~）春，王子芳狂抛大堆白银，终于如愿以偿，捐得户部主事一职，秋瑾也随之到了北京。据徐蕴华女士《炉边琐忆》记叙，某天，王子芳欲在家中宴客，已嘱咐秋瑾治炊。临到傍晚，他却改变主意，与人逛窑子，吃花酒去了。秋瑾备齐酒菜，久等不见王子芳带客人回家，闷得无趣，便身着男装，偕小厮前往戏园看戏。此事被王子芳知道后，他二话不说就动手打了秋瑾。秋瑾

